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2年11月26日在集团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担保事项：

1、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西安南风日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南风”）在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贷款、在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信用担保，担保期均为一年。本公司同意为其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均为新增担保。

2、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本溪经济技术开发区南风日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溪南风”）在中信银行大连分行人民路支行提供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信用担保，担保期为一年。本公司同意为其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为延续担保，不属于新增担保。

3、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贵州南风日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南风”）在中国农业银行安顺市西秀支行不超过15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信用担保，担保期为一年。本公司同意为其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为延续担保，不属于新增担保。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1、西安南风成立于1996年5月7日，由公司与山西运城盐化

劳动服务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17500 万元，公司持有 98.86% 的股份，山西运城盐化劳动服务公司持有 1.14% 的股份。注册地西安市西郊丈八北路；法定代表人文琳；主要从事日用化工系列产品和日用化学原料产品（除专项审批）；各类包装产品的制造、加工和销售；公路运输（货运）；五金机电产品的制造、加工和销售；机械加工、设备制造及安装、维修。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西安南风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219,911,775.86 元，负债总额 194,737,874.79 元，净资产 25,173,901.07 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90,552,642.38 元，利润总额 6,054,501.24 元，净利润 6,054,501.24 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西安南风的资产总额 211,967,319.89 元，负债总额 189,209,654.64 元，净资产 22,757,665.25 元。201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29,032,454.12 元，利润总额 -2,416,235.82 元，净利润 -2,416,235.82 元。

2、本溪南风成立于 1996 年 5 月 31 日，由公司与本溪化工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持有 85% 的股份，本溪化工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5% 的股份。注册地本溪经济开发区石桥子镇；法定代表人狄永红；主要从事日用洗涤剂、工业洗涤剂、石油化学制品、汽车配件、五金、交化、土杂建材、塑料制品、服装鞋帽、日用百货批发。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溪南风的资产总额 157,352,808.37 元，负债总额 192,880,136.59 元，净资产 -35,527,328.22 元。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3,501,724.54 元，利润总额 27,167,587.22 元，净利润 27,167,587.22 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本溪南风的资产总额 174,872,441.92 元，负债总额 191,530,993.47 元，净资产 -16,658,551.55 元。201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9,462,454.73 元，利润总额 18,868,776.67 元，净利润

18,868,776.67元。

3、贵州南风成立于1998年11月11日，由公司与贵州省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6,229.19万元，公司持有70%的股份，贵州省投资有限公司持有30%的股份。注册地贵州省安顺市；法定代表人张元谟；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从事日用化工产品生产、销售等。

截至2011年12月31日，贵州南风的资产总额111,277,578.85元，负债总额85,858,857.11元，净资产25,418,721.74元。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164,552,533.37元，利润总额6,571,527.48元，净利润6,571,527.48元。

截至2012年9月30日，贵州南风的资产总额108,304,608.22元，负债总额80,114,830.46元，净资产28,189,777.76元。201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20,805,571.21元，利润总额2,771,056.02元，净利润2,771,056.02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西安南风在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办理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贷款，在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办理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贷款，公司拟作为担保人为其提供信用担保，担保期均为一年。少数股东拟按照相应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2、本溪南风在中信银行大连分行人民路支行申请办理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业务，公司拟作为担保人为其提供信用担保，担保期为一年。少数股东拟按照相应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3、贵州南风在中国农业银行安顺市西秀支行办理不超过1500万元人民币贷款，公司拟作为担保人为其提供信用担保，担保期为一年。少数股东拟按照相应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由于上述融资所获资金是用于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保证其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属于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由于公司对以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销售绝对控制，少数股东均按照

相应投资比例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因此上述担保无担保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同意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以上担保事项需经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为西安南风日化有限责任公司、本溪经济技术开发区南风日化有限公司、贵州南风日化有限责任公司三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信用担保均为满足其生产经营和资金合理利用的需要，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合理，关联董事依法回避了表决。公司对以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销售绝对控制且少数股东均按照相应投资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无担保风险，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将上述担保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止目前(含上述担保)，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58,800万元，占201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74.13%，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33,000万元，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由于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上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